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95291132025201

采购单位（甲方）凌云县国营伶站林场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凌云县伶站瑶族乡国营伶站林场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百色中心支公司

住 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利荷路1号亿家龙景江韵1#办公楼11层、12层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利荷路1号亿家龙景江韵1#办公楼11层、12层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05月21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4995291132025201

采购单位（甲方）凌云县国营伶站林场 采 购 计 划 号：LYZC2025-W3-00394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百色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利荷路1号亿家龙景江韵1#办公楼11层、12层 签 订 时 间 2025年05月2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

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财产保险服务	交强险、商业险、代收车船税	1	辆	2158.53	2006.23	桂LK8307	2158.53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贰仟壹佰伍拾捌元伍角叁分，（小写） 2158.53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转账/支票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05 月 21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凌云县伶站瑶族乡国营伶站林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颜毅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877766670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百色右江支行
账号：	账号： 2060700104001112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3000
经办人： 谭月敏	2025 年 05 月 21 日